

指上读红楼之情僧黛玉

周慧群

著

南方日报出版社



指上读红楼之情僧黛玉

周慧群
著

南方日报出版社
SOUTHERN DAILY PUBLISHING HOUSE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指上读红楼之情僧黛玉 / 周慧群著. -- 广州 : 南方日报出版社, 2019.4

ISBN 978-7-5491-1989-9

I. ①指… II. ①周… III. ①《红楼梦》人物—人物研究 IV. ①I207.4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9)第 056061 号

ZHISHANG DU HONGLOU ZHI QINGSENG DAIYU

指上读红楼之情僧黛玉

作 者：周慧群

出版发行：南方日报出版社

地 址：广州市广州大道中 289 号

出 版 人：周山丹

责任编辑：刘志一 陈 静

封面设计：邓晓童

责任校对：王 燕

责任技编：王 兰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佛山市迎高彩印有限公司

开 本：889mm×1194mm 1/32

印 张：12

字 数：264 千字

版 次：2019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201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48.00 元

引言

《指上读红楼之情僧黛玉》是以曹雪芹所著八十回《脂砚斋重评石头记》为依据，通过对文本结构和字、词、句，以及诗词的分析，全面揭开《红楼梦》隐蔽真故事的作品。

《红楼梦》自问世以来，便有奇书之称，一直有着不同的解读，因而形成了中国文学史上一种特殊的红学现象。本书认为《红楼梦》之奇，并不在其神话般的故事来历，而在于作者曹雪芹先生所采用的奇特的表达方式。是这种扑朔迷离的表现手法，使《红楼梦》成为一部难解之奇书。

《红楼梦》不仅使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述了一个表面连贯但似乎又未完结的故事，而同时又用大量谜语般的隐语，隐蔽讲述着一个看似断断续续，其实却很完整的故事。作者自己将这种表现手法称之为“有隐有见秘法”，清代戚蓼生先生谓之：“一喉两歌之绝技。”其中更出人意料的是，作者并没有按表面故事的时序，依次直线推进隐蔽故事的发展，而是打破时空界限，不受时间、

空间、因果、逻辑关系的制约，仅仅通过作者的大脑意识，便能将隐蔽真故事以碎片的形态，在时空中自由地不着痕迹地循环往复地进行拼接和断开以完成整体故事的隐蔽叙述。

为了使《红楼梦》隐蔽故事更清晰地浮出水面，本书严格遵循了《红楼梦》隐蔽真事的实际时间顺序进行解读，以人们所习惯的顺时序形态，来呈现隐蔽故事的庐山真面目，因此所涉及的人物、事件顺序看似独立跳跃，与原著《红楼梦》章回的前后顺序相去甚远，但其实正是系统化地、严谨有序地还原了《红楼梦》隐蔽故事实际的时间顺序。《指上读红楼之情僧黛玉》所涉及的是从林黛玉被买入曹家到曹雪芹诞生这一时间段曹家的秘辛往事。

本书认为批书人脂砚斋就是作者曹雪芹，曹雪芹、脂砚斋不过是同一个人的不同笔名。《红楼梦》的正文和批文是不可分割的两个组成部分，正文加批文的文体结构也是作者独创的表现形式。本书的解读基于此论点。

目 录

CONTENS

- 一棵绛珠草 / 1
神瑛侍者现实版 / 7
绛珠初见 / 14
从龄官解开年龄之谜 / 19
好防佳节元宵后 / 25
龄官蝶变元春 / 32
居住大观园的元春 / 42
一番风雨路三千 / 49
游于离恨天外的探春 / 55
唇枪舌剑海棠诗 / 62
警幻之湘云 / 74
逝水流云史湘云 / 84
薛宝琴折返扬州城 / 92
奇书秘法之分身法 / 102
奇书秘法之合身法 / 108
生肖隐蔽的年龄 / 117
虎兔相逢的生肖玄机 / 123
北静王与废太子胤礽 / 129
《好了歌》的极度悲观 / 138
贾敬自杀真相 / 145
走下灵位的宝玉 / 153
秦可卿其人 / 159

- 药方与怀孕之谜 / 164
蒋玉菡的社会关系 / 170
秦可卿的夭亡之道 / 177
宁国府豪华丧仪真相 / 181
秦可卿诈死逃禅 / 188
惜春杜绝宁国府 / 195
芦雪庵庵主贾惜春 / 203
倾听《桃花行》的哀音 / 211
菊花诗会即曹寅追思会 / 218
芦雪庵争联的是非 / 233
大不幸中有大幸的悬疑 / 250
曹家的南柯一梦 / 259
流亡中的茗玉 / 267
还魂的秦可卿 / 273
水月智能 / 281
外书房之谜 / 289
合身人宝玉之黛玉 / 294
黛玉改变曹颙性倾向 / 303
夜宴上的异兆悲音 / 310
家运拐点曹颙死曹頫来 / 318
檣木的玄机 / 325
曹家的人口隐秘 / 332
贾蓉的伪父母 / 338
到头谁似一盆兰 / 347
稻香村的伪装 / 358
揭开曹雪芹年龄之谜 / 370

一棵绛珠草

《红楼梦》开卷第一回，作者自述：“因曾历过一番梦幻之后，故将真事隐去，而撰此《石头记》一书。”作者的这段自述，首先奠定了一个基调，即该书所讲述的故事，是一件用梦幻隐蔽起来的真事。这个原则说明，书中的梦幻非同一般，并不虚无，也非幻象，更不是神话，而仅仅是作者隐蔽叙述真事的一种手法。因此，书中林黛玉前世的绛珠草身份，也不是神话，而是她真实的人生经历。

按佛门说法，出家前可视为前世。原型人物黛玉有出家为僧的经历，这一经历将在后面加以论述。所以，林黛玉出家前的人生经历可视为前世。那么林黛玉作为前世绛珠草时，是怎样的人生经历导致了她出家为僧的命运呢？

在第一回，那僧说：此事说来好笑，竟是千古未闻的罕事。只因西方灵河岸上三生石畔有一棵绛珠草，因为得到赤瑕宫神瑛侍者的甘露灌溉便得久延岁月，后来又受天地精华，复得雨露滋养，遂得脱却草胎木质，得换人形，仅修成个女体，终日游于离

恨天外，饥则食蜜青果为膳，渴则饮灌愁海水为汤。只因尚未酬报灌溉之德，故其五内便郁结着一段缠绵不尽之意。恰近日这神瑛侍者凡心偶炽，乘此昌明太平朝世，意欲下凡造历幻缘，那绛珠仙子便要陪他去下世为人以报答他的灌溉之恩。

那僧所说的这个绛珠草的故事，其实就是林黛玉出家前经历的概述。一棵将枯萎的绛珠草，寓意了林黛玉无人养育难以生存，低微如草芥的处境。是因为神瑛侍者对她进行灌溉养育，她才得以久延岁月而存活下来。神瑛侍者与绛珠草之间的灌溉与被灌溉的养育关系，所隐蔽的就是神瑛侍者与绛珠草之间的养父女关系。

“后来又受天地精华，复得雨露滋养”的“后来”，表示一种转折。它暗示，绛珠草在神瑛侍者对她进行浇灌存活下来之后，再得到天地精华、雨露滋养，不能混同于神瑛侍者的灌溉养育，而是绛珠草在遇到神瑛侍者之后，所遭遇的新的人生经历。她所得到的“雨露”当然也不能等同于自然界滋养植物的阳光雨露，滋养绛珠草的雨露所寓意的是男人的雨露。“得换人形，仅修成个女体”所隐蔽讲述的是，绛珠草在得到男人的雨露滋养后，从一个女孩变成了一个女人。这个蜕变不仅改变了她的身体，同时，还改变了她原本低微如草芥的社会地位，成为一块让人爱不释手的美玉。

这个使绛珠草蜕变成玉的男人，又为绛珠草带来了怎样不同于草芥的生活局面呢？“终日游于离恨天外”揭示：这个男人虽然使绛珠草低微的社会地位得到大幅提升，变成了昂贵的珍宝美玉，但他并没有带绛珠草进门安坐，而是一直让她在外漂游而不得入天门，他给绛珠草所带来的感情是离恨。“离恨”当然不是因离别

带来的思念之情，而是因离别所造成的怨恨。什么离别能造成怨恨呢？当然就是被抛弃。这个人以男人的雨露滋养过绛珠草后，又不负责任地将她抛弃在离恨天外，任其漂游而不得其所。对此处境，绛珠草心怀不满，继而怨恨。

绛珠草在遭受被抛弃的痛苦的同时，又为不能酬报神瑛侍者的灌溉之德而郁结着一段缠绵不尽之意。绛珠草为什么要将这两种性质不同的恩怨情感纠结在一起，使自己的痛苦加倍呢？因为恩怨不清的情感纠结所暗示的正是这两个事件之间的因果关系。所谓的灌溉之德所隐蔽的是收养之恩，神瑛侍者为了提高绛珠草的身份地位，以便她能顺利进天门成正果，才收养她为义女，给予她小姐身份。如果绛珠草能顺利进入天门，而不是“终日游于离恨天外”，她便可以给神瑛侍者带来荣耀，而不会辜负神瑛侍者对她的栽培，绛珠草自己也就不会为“尚未酬报灌溉之德”而愧疚。因为她只能“终日游于离恨天外”，而不得进门为神瑛侍者谋求富贵，所以她不仅要承受被男人抛弃的痛苦，同时还要为“尚未酬报灌溉之德”而郁闷纠结。

就在绛珠草被一个男人抛弃，同时又为辜负了神瑛侍者的期望而感到愧疚郁闷之时，恰逢神瑛侍者凡心偶炽，意欲下凡造历幻缘，于是，绛珠草就要陪他去下世为人以报答他的养育之恩。那么这又是怎样的报答性的陪伴呢？

因为不是神话，也就没有神话意义上的下凡。神瑛侍者的凡心偶炽，意欲下凡造历幻缘，所隐蔽的就是他偶然一时的性冲动，意欲与绛珠草行凡尘幻境中的男女事，而绛珠草为报神瑛侍者的养育之恩，以化解自己对他的愧疚之感，也同样愿意配合他，成

为他的性伴侣。绛珠草陪伴神瑛侍者下凡，所隐蔽的就是因神瑛侍者凡心偶炽，与绛珠草所发生的出轨偷情事件。而他们偷食禁果，不仅违背常伦，属于养父女之间的乱伦，更要命的是神瑛侍者还犯了监守自盗，妄动宫廷之物神瑛美玉的大罪。所以，神瑛侍者与绛珠草的爱情属于违背常伦，又带来了巨大祸患的孽情。

一次凡心偶炽的偷情，为什么要到警幻仙子案前挂号？批书人在此批注，“又出一警幻，皆大关键处”，暗示在神瑛侍者与绛珠草的偷情事件中，警幻是必须要出面的关键人物。她出来做什么呢？出来表明态度。于是警幻出场，第一句话便说：“灌溉之情未偿，趁此倒可了结的。”就是警幻对此偷情事件的态度。神瑛侍者为什么要将自己的偷情事报告给警幻，而听取她的态度？因为警幻仙子在此所演绎的，是神瑛侍者的正妻。警幻仙子的态度说明，神瑛侍者与绛珠草之间的性伴侣关系得到了妻子警幻的首肯。既然神瑛侍者的妻子并不是他们的爱情障碍，那么谁又是这其中的障碍，并使得他们的爱情浸透了血泪呢？

批书人批注，绛“点红字”，赤瑕“点红字玉字二”，神瑛“单点玉字二”。批书人的这一番“点”论暗示，“绛”就是“赤”。而“瑕”和“神瑛”都点“玉”字暗示，赤瑕宫所收藏的是一块红玉，或者说，住的是一个叫红玉的人，而绛珠和黛玉之名所分别诠释的就是“红”“玉”二字。因此，赤瑕宫的红玉就是由绛珠草蝶变而成的林黛玉。而“神瑛侍者”之名说明，神瑛侍者仅仅是赤瑕宫的一名侍卫。一个“宫”字又揭示，此红玉有主，属于宫廷之物。神瑛侍者仅仅作为宫中的一名侍卫，又如何能够监守自盗，轻举妄动呢？然而，神瑛侍者因凡心偶炽，而轻举妄

动了宫廷之物绛珠草林黛玉，结果为自己招来杀身之祸。所以，他们的爱情障碍不是来自神瑛侍者之妻警幻仙子，而是来自赤瑕宫红玉的主人，就是以男人的雨露滋养了绛珠草，并使得她脱却草胎木质，成为宫廷之美玉的男人。

当正文交代绛珠草“终日游于离恨天外，饥则食蜜青果为膳，渴则饮灌愁海水为汤”时，批书人批注：“饮食之名奇甚，出身履历更奇甚，写黛玉来历自与别个不同。”不但明确交代了绛珠草就是林黛玉，还说明，“终日游于离恨天外”所交代的就是林黛玉前世的履历和身份。这是进一步提示，黛玉与别个所不同的不平常的身份，就是她曾得到天庭的宠幸后，又被抛弃在天庭之门外的人生经历。绛珠草虽然脱却草胎木质，修成一个女体，并没有成为天庭之人物，而仅仅成了天庭的一件玩物，就是她赤瑕宫神瑛美玉的身份。

“蜜青果”寓意禁果。“饥则食蜜青果为膳，渴则饮灌愁海水为汤”叙述，绛珠草在遭受被抛弃、无名分的痛苦之时，便饮鸩止渴，与神瑛侍者偷食了爱情禁果。“蜜青果”虽然甜蜜但青涩难咽，只能给她带来更多的哀愁，也就导致了“渴则饮灌愁海水为汤”的恶性循环。

对此爱情命运，批书人又总结性批注：

“以顽石草木为偶，实历尽风月波澜，尝遍情缘滋味，至无可如何，始结此木石因果，以泄胸中悒郁。点题处，清雅。”（见《红楼梦》第一回）

“点题处”揭示，这个批注可以等同于正文的叙述，实际就是绛珠草与神瑛侍者爱情故事的总结。一个“泄”字便流露了天机，绛珠草是拿与神瑛侍者的爱情关系来泄被抛弃的悒郁，以出轨来报复那个以雨露滋养她后又抛弃她的男人。所以，批书人批评绛珠草的做法属于“恩怨不清”。而他们的这段孽情，在“历尽风月波澜，尝遍情缘滋味，至无可如何”，却结出了一个“木石因果”。

那么，此“木石因果”所隐蔽的又是什么结果呢？“木”在前指起因，“石”在后是结果。木石因果不是指神瑛侍者与绛珠草因灌溉而产生的父女因果关系，而隐蔽的是绛珠草与石头的母子因果关系。也就是说，此石头果实是绛珠草与神瑛侍者的爱情结晶，他当然是绛珠草以泄胸中悒郁的最美事物。神瑛侍者给绛珠草的甘露之惠，能使她的生命久延岁月，而绛珠草便还他一个儿子以延续他的香火，这个回报当然可以偿还得过他对她的养育之恩。对神瑛侍者与绛珠草由灌溉所引发出来的债务性爱情关系，批书人大发感叹：“恩情山海债，唯有泪堪还。”

第一回，那僧以绛珠草神话般的形象概述了林黛玉在前世的经历，那么，前世林黛玉的现实版又在哪里呢？请看：神瑛侍者现实版。

■ 神瑛侍者现实版

梦幻中的神瑛侍者与绛珠草是灌溉与被灌溉的养育关系，而现实中的林如海是林黛玉的父亲，也就是养育绛珠草林黛玉的人。林如海当然就是现实版的，养育绛珠草的神瑛侍者。

如果林黛玉是巡盐御史林如海的亲生女儿，那她就是正宗的五品官家小姐，她的出身又怎能低微如绛珠草？淮扬是天下最富庶的地区，巡盐御史更是官场上求之不得的肥差，林黛玉作为皇帝跟前的红人巡盐御史林如海的掌上明珠，不说登门求亲的要踏破门槛，即便母亲早逝，她也绝不可能有寄人篱下之忧。由此也可推测，林如海与绛珠草林黛玉，不可能属于普通父女关系，而一定另有隐情。这个隐情就是他们之间由灌溉与被灌溉所产生的养父女关系之上又发生了父女乱伦的情侣关系。

那僧为什么说绛珠草的故事“说来好笑，竟是千古未闻的罕事”呢？早在石头第一次口吐人言时，批书人就已经有批文：“竟有人问：‘口生于何处？’其无心肝，可笑可恨之极”于此类问题进行了批驳，“罕事”当然不是指神话中的人“以顽石草木为偶”

的奇异，而是暗示神瑛侍者与绛珠草在灌溉与被灌溉关系之上所发生的关系，属于养父女之间乱伦的稀罕事。

如果林如海就是现实版的神瑛侍者，那么，林如海与林黛玉之间就不仅仅是父女关系，而是在养父女关系之上，又发生了历尽风月波澜，尝遍情缘滋味，恩怨不清的情侣关系。请看第三回：

那女学生黛玉，身体方愈，原不忍弃父而往，无奈他外祖母致意务去，且兼如海说：“汝父年将半百，再无续室之意，且汝多病，年又极小，上无亲母教养，下无姊妹兄弟扶持，今依傍外祖母及舅氏姊妹去，正好减我顾盼之忧，何反云不往？”黛玉听了，方洒泪拜别。【甲戌侧批：实写黛玉。】

黛玉因无人照料，所以其外祖母才“致意务去”，怎么谈得上“弃父而往”，“弃”又从何说起？然而林如海对林黛玉的劝说之词“年将半百，再无续室之意”比“弃父”更让人费解。难道林如海“再无续室之意”是黛玉离开家，离开老父的理由？如果黛玉年幼，林如海又不再续室，正常情况下，做女儿的就更不应该离开。难道五品的巡盐御史不续室便无人照顾女儿，况且之前已有林如海“虽有几房姬妾”之说，可见林如海续不续室与林黛玉是否有人照顾无关。更何况，黛玉因无亲母照顾而离开自己的亲爹，离开巡盐御史的书香钟鼎之家，去投奔一个仅有主事之衔，刚升了员外郎，品级低于父亲的舅舅家寄人篱下，显然不合情理。

那么，林黛玉“原不忍弃父而往”与“汝父年将半百，再无续室之意”这两句话究竟有何玄机呢？它所流露的隐情是：林黛

玉原本不肯离开林如海，但林如海暗示黛玉，自己不打算娶她，执意劝她离开，所以林黛玉才不得不无奈登舟而去。“实写黛玉”更强调了林如海所说的“汝父年将半百，再无续室之意”所写的重点并不是林如海的婚姻状况，而是林黛玉所面临的嫁娶处境。“再”字更透露出林如海不是没有续室，而是不想再度续室，也就是说，林如海并不是没有续室夫人照顾林黛玉，而是不打算让林黛玉成为自己的续室。林如海执意让林黛玉离开的意图，就是要阻止他们之间在父女关系之上再发生有危害的暧昧关系。

作者说他的故事是大有考证的真事，那么这个与绛珠草林黛玉发生不伦之恋情的神瑛侍者林如海又是真事中的谁呢？他就是作者曹雪芹的生父曹寅。“神瑛侍者”的身份首先影射了曹寅任康熙皇帝侍卫的履历，林如海任淮扬地区巡盐御史，也是影射曹寅与李煦从康熙四十二年（1703年）开始，轮流兼任扬州巡盐御史之职，管理两淮盐政的史实。而林家业经五世的功名，所影射的就是曹家从创业至败绩，历经曹振彦、曹玺、曹寅、曹颙和曹頫等五届为官的富贵家史。

第二回写贾雨村游至淮扬地面时，打听到“林如海之祖，曾袭过列侯，今到如海，业经五世。起初时，只封袭三世。因当今隆恩盛德，远迈前代，额外加恩。至如海之父，又袭了一代”。“起初时，只封袭三世”影射前三届曹振彦、曹玺、曹寅的官职是靠自己实力争取，属于正常封袭。而后两届曹颙和曹頫的官职就属于额外加恩，所以说“当今隆恩盛德远迈前代”。“至如海之父，又袭了一代”指曹家家史的源头，第一代创业人曹振彦之后，曹玺又袭了一代。而林如海是自己通过科举考试获得官职，而非承

袭父亲的功名，与曹寅凭自己的实力获得织造官职的真实履历相对应。因为曹玺死后康熙皇帝并未立即让曹寅接替他父亲的织造之职，而是过了五年，曹寅通过自己的努力，才重新获得此职位。林家这一段业经五世的富贵功名所影射的就是真实的曹家为官百年的家史。所以说，林家即曹家，林如海是以曹寅为原型塑造的艺术人物，反映的就是曹寅的人生经历。

书中只用“今只有嫡妻贾氏，生得一女，乳名黛玉，年方五岁”交代了林如海与林黛玉的父女关系，却在他们的人物介绍文中，插进了一大篇充满激愤的批文。请看批文：

【甲戌眉批：可笑近时小说中，无故极力称扬浪子淫女，临收结时，还必致感动朝廷，使君父同入其情欲之界，明遂其意，何无人心之至！不知彼作者有何好处，有何谢！报到朝廷高庙之上，直将半生淫朽秽资睿德，又苦拉君父作一干证护身符，强媒硬保，得遂其淫欲哉！】（见《红楼梦》第二回）

“近时小说”指的就是作者自己的作品《红楼梦》，不然曹雪芹绝不会无端攻击他人的作品。那么，在林如海、林黛玉的首度登场之时，批书人为什么要以大段批文的形式，插入一篇如此激烈的批语呢？这是曹雪芹“自执金矛又执戈，自相戕戮自张罗”之秘法的具体表现。他以正文和批文的不同文体，从不同角度对所发生的历史事件做阐述，所进行的自我批判，就是自己与自己拆招。

曾袭过列侯的第一代是林如海之祖，林如海当然就是林家的